

证券代码：600708 证券简称：光明地产 公告编号：临2016-070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泰日（上海）置业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）
- 投资金额：1.8 亿元人民币。
- 特别风险提示：投资标的本身不存在风险。

一、投资设立子公司概述

1、投资基本情况

2016 年 9 月，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与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人民政府（下称“金汇镇政府”）签订了《奉贤泰日地区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合作协议》。根据合作协议约定，由金汇镇政府指定上海奉贤金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金汇建发公司”）与本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，该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2 亿元人民币，持股比例为金汇建发公司占 10%，本公司占 90%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9 月 22 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（临 2016-068）。

2016 年 9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农房集团”）与金汇镇政

府指定的金汇建发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，新设立公司注册资本金 2 亿元人民币，持股比例为金汇建发公司占 10%股份，农房集团占 90%股份。新设立公司暂定名为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泰日（上海）置业有限公司（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）。

2、本次投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投资标的名称：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泰日（上海）置业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）。

2、投资标的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。

3、投资标的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辉煌路 380 号 2 幢 1888 室。

4、投资标的法定代表人：郭骥谔。

5、投资标的注册资本：2 亿元人民币。

6、投资标的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。

7、投资标的股东及股东出资情况：金汇建发公司出资 0.2 亿元人民币，占注册资本的 10%；农房集团 1.8 亿元人民币，占注册资本的 90%。

8、投资标的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，房地产咨询(除经纪)，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专业施工，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，通讯器材，建材销售。物业管理（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件经营）。

以上信息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最终核准的资料为准。

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泰日（上海）置业有限公司设立后，本公司将间接持有其 90%股份。

三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1、投资主体名称：上海奉贤金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上海市奉贤区金大公路 8218 号 5 幢 118 室

法定代表人：唐林仁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2000 万元整

成立时间：2014 年 11 月 27 日

主营业务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，物业管理，实业投资，投资管理，资产管理，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，房屋建设工程施工，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施工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，水电安装。

主要股东：上海奉贤区金汇镇农工商联合社，占 100%股份。

该企业及其主要股东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、投资主体名称：农工商房地产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 798 号 208 室

法定代表人：张智刚

注册资本：112000 万人民币

成立时间：1988 年 5 月 14 日

主营业务：企业投资、国内贸易（除国家专项外）、集团内资产清理、土地资源开发、置换、租赁、转让、房地产开发及与房地产开发的相关项目，房地产咨询（不得从事中介），附设分支机构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主要股东：该企业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四、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目的是开发经营奉贤泰日地区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，本公司将通过本次投资进一步增强开发经营能力，扩大企业品牌影响力，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，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，进而增强本公司盈利能力，符合本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，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本次投资对本公司 2016 年度的营业收入、净利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，对本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尚无法预测。

本次投资完成后，不存在新增的关联交易、同业竞争的情况。

五、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投资标的本身不存在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光明地产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